

证券代码：870482

证券简称：正邦电子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浙江正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3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二楼2号会议室
-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4月1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周伟庆先生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监事会在对2025年工作总结的基础上，形成了《公司202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回避表决情况

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1. 议案内容：

公司在对 2025 年工作总结的基础上，编制完成了《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2. 回避表决情况

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在对 2025 年工作总结的基础上，形成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回避表决情况

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结合公司 2025 年发展情况，公司对 2026 年的财务工作作出了预算，并形成了《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回避表决情况

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 议案内容：

结合公司当前财务状况及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同时兼顾对股东的合理回报，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拟定了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 回避表决情况

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系公司聘请的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5 年度的财务情况已经审计完毕，并出具公司 2025 年度的《审计报告》。

2. 回避表决情况

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建议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2. 回避表决情况

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结合公司 2025 年度的实际情况及 2026 年度的日常经营需要，公司对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

2. 回避表决情况

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暨资产抵押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满足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 2026 年度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 7,000 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在总授信额度范围内，最终以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上述银行授信将可能涉及公司以自有不动产等资产提供抵押担保，以及接受公司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的关联担保，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信用、保证、资产抵押和质押等。公司接受相关关联担保属于公司单方面获益事项，不需要向提供担保方支付任何对价，且不需要提供反担保。

上述综合授信的有效期为一年，自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 年内有效，授信额度在授信期限内可循环使用。综合授信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非流动资金贷款（项目建设等）、中长期贷款、信用证、保函、银行票据、融资租赁、应收账款保理等。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实际资金需求来确定。

公司拟授权董事长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抵押、融资等）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本公司承担。

2. 回避表决情况

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6 年度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了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在不影响主营业务正常发展并确保经营需求、资金安全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 2026 年度计划在不超过 10,000 万元的限额内，使用自有闲置资金适时购买理财产品，且上述额度范围内的资金可滚动使用。

2. 回避表决情况

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浙江正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浙江正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6 年 4 月 23 日